附件1

关于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分工的规定

为了建立良好的工作秩序，保证党的基层组织各项工作顺利推进，各单位应按照党的基层组织程序和有关要求，确定补选后的委员会分工，及时上报党委组织部。各基层组织委员会的分工，应根据实际需要设立相应委员，具体规定是：

领导班子成员5人以下设5名委员，领导班子成员5人及5人以上，设7名委员。各党总支根据实际情况设组织、宣传、纪检、统战等委员各1人，委员可以兼任。根据工作需要，还可设群团委员。学院及教辅部门领导班子成员是党员的，应当进入党总支委员会。

各委员职责如下（参考）：

一、书记、副书记职责

书记（副书记）在党总支集体领导下，按照党总支委员会、党员大会的决议，负责党总支的日常工作，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执行好《学院党政共同负责制》实施办法，开好党政联席会议，讨论决定学院重要工作和重大事项。

2.负责召集党总支委员会和党员大会，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，认真传达贯彻执行上级的决议、指示；研究安排党总支工作，将党总支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时提交党总支委员会和党员大会讨论。

3.认真搞好党的自身建设，了解掌握党员的思想、工作和学习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做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。严格执行党章及系列党内法规，规范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民主评议党员、谈心谈话、民主生活会等制度。

4.组织检查党总支的工作计划、决议的执行情况，了解执行中的问题和反映，按时向党总支委员会、党员大会和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。

5.与党总支委员和同级行政负责人保持密切联系，交流情况，相互配合，支持他们的工作，协调单位内部党、政、工、团的关系，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。

6.抓好党总支中心组的学习，按时召开党总支委员生活会，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加强团结，充分发挥党总支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作用。

二、组织委员职责

党总支组织委员在党总支委员会集体领导下，分工负责党总支的组织工作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了解和掌握党总支的组织状况，根据需要提交党支部的划分和调整意见，检查和督促党支部过好组织生活；

2.了解和掌握党员的思想状况，协助宣传委员、纪检委员，对党员进行思想教育和纪律教育，收集和整理党员的模范事迹，向党总支委员会提出表扬和鼓励的建议；

3.做好党员发展工作，正确掌握党员发展工作方针，了解积极分子的情况，提出发展党员的意见，负责对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的培养、教育和考察，具体办理接收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；

4.接转党员组织关系，收缴党费，定期向党员公布党费收缴情况；

5.做好党员和党组织的统计工作；

6.完成上级党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三、宣传委员职责

党总支宣传委员在党总支委员会集体领导下，分工负责党总支的宣传工作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了解和掌握党内外思想情况，提出宣传教育工作的意见，拟定和提出宣传教育计划和学习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

2.组织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时事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；

3.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，围绕每个时期的中心工作任务，开展宣传发动工作；

4.抓好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，组织开展各类学习活动、教育活动，提高教职工思想政治素质、师德水平。

5.完成上级党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四、纪检委员职责

党总支纪检委员在党总支委员会集体领导下，在学校党委、纪委的领导下，分工负责党总支的纪律检查工作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经常了解并向书记反映党员遵守纪律的情况；

2.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的纪律教育；

3.受理群众对党员的检举、控告、检查处理党员违犯党纪的案件；

4.对本单位的经济往来、经费支出及经费使用进行监督检查；

5.对受党纪处分的党员进行考察教育。

6.完成上级党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五、统战委员职责

党总支统战委员在党总支委员会的集体领导下，分工负责党总支的统战工作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对党员进行党的统战政策教育，提高党员做好统战工作的自觉性。

2.经常了解党外师生的政治思想、工作表现、业务能力等情况，做好对他们的安排、使用和培养工作。

3.经常与党外师生保持联系，倾听他们的意见和要求，帮助他们解决问题。

4.做好统战政策的落实工作，经常向党总支委员会和上级党组织汇报统战工作的情况。

5.完成上级党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六、群团委员职责

党总支群团委员在党总支委员会集体领导下，分工负责本单位工会、共青团、妇女工作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积极发挥教职工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作用，参与本单位发展规划、各项重大改革方案的制定，对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及专业建设等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;

2.关心职工的身心健康，组织各项文体活动，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；

3.指导团总支加强对团员和青年学生的政治思想教育，促进团员、青年学生做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；

4.围绕党的中心工作，领导团总支积极开展活动，充分发挥其党的助手作用；

5.发动党员、青年学生参加有益健康的文娱、体育活动，增强体质，活跃文化生活。

6.完成上级党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